

证券代码：833091

证券简称：恒达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3月2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志东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加强公司的规范治理，经讨论修订了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

大会制度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加强公司的规范治理，经讨论修订了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，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了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》、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修订了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修订了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，修订了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，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期届满，经董事会提议，同意提名尹辉女士（继任董事）、潘志东先生（继任董事）、潘世勤先生（继任董事）、柳世波（继任董事）、吴程先生（继任董事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1 年 3 月 23 日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。此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自动卸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增加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增加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》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6 日